

地政士開業及變更登記申請書

(1)受理機關： 屏東 市、縣(市)政府

(2) 申記 請事 登由	☐ 開業登記		☐ 加註延長有效期限		原 因
	☐ 事務所自_____市、縣(市)遷入		☐ 事務所名稱變更		
	☐ 開業執照換發	原 因	☐ 事務所地址變更		
	☐ 開業執照補發		☐ 共同執業人異動		
	☐ 開業執照註銷		☐ 其他		

(3) 附 繳 文 件	1. ☐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_____份
	2. ☐ 地政士或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證書及其影本_____份
	3. ☐ 最近1年內2吋半身照片1式2張
	4. ☐ 內容變更證明文件 _____份
	5. ☐ 原地政士(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)開業執照1份
	6. ☐ 執照費新臺幣_____元現金或郵政匯票1張
	7. ☐ 最近4年內完成專業訓練30小時以上或與專業訓練相當之證明文件_____份

(4) 開事 務 業 所	名 稱	地 址
	電 話	行動電話
	傳 真	電子郵件信箱

(5) 申 請 人	證書字號 ()台內地登字第 _____ 號	學 歷
	中文姓名 (範例：李大華)	經 歷
	英文姓名 (範例：LI,TA-HUA)	戶籍地址
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通訊地址
	性 別 ☐ 男 ☐ 女 出生日期 _____ 年 月 日	

(6) 共 同 執 業 人	證書字號 ()台內地登字第 _____ 號	學 歷
	中文姓名	經 歷
	英文姓名	戶籍地址
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通訊地址
	性 別 ☐ 男 ☐ 女 出生日期 _____ 年 月 日	

(7) 聲 明 事 項	1. 申請人(及共同執業人)確無地政士法第11條第1項各款情事。	
	2. 申請人所填資料及附繳文件均為真實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	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申請人： _____ 簽章		

擬辦	批示
----	----

開業執照字號	核發日期	印製編號
--------	------	------